

張維翰先生文集

(上冊)



張維翰先生文集

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五月三十一日出版

張維翰先生文集 全二冊

定價：精裝新臺幣 六八〇元 美金 二三元
平裝新臺幣 六五〇元

編輯者：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

經銷處：中央文物供應社

臺北市中山南路十一號
郵政劃撥帳號〇〇一四六一八一號

承印者：裕台公司中華印刷廠

臺北縣新店市寶強路六號



凡 例

一、本黨先進張維翰先生，早年參與革命。民國二十年起即歷任風憲，翊贊中樞，垂五十載。政事之餘，兼擅詩學、書法，道德文章為世所重。茲值先生百年冥誕，爰集其所遺著述，編為文集，用示紀念。

二、本文集內容，依文字性質類歸為五編，第一編專著，第二編講詞，第三編詩，第四編聯語，第五編雜著。文集之外，附錄余繩文先生所編年譜，以供參考。

三、張維翰先生著述等身，民國六十四年正中書局曾加以編輯為「莚漚類稿」（上、下集），印行於世。本會復再事蒐羅散佚及未刊稿，依本會文集體例彙編而成；或有遺漏，在所難免，尚祈方家提供補充，俾日後增訂。

四、本文集承先生家屬惠供資料甚多，深表謝忱。卷首特選刊先生傳略乙篇及圖像、墨蹟若干幀，藉窺遺德。

張維翰先生傳略

張維翰先生字莼渥，先世原籍江南應天府上元縣，明初隨沐英入滇。世居滇南元江直隸州。清末因祖父任昭通鎮左營游擊，遂入籍大關縣。高祖諱鑑，曾祖諱國珍，均州學生；大伯祖諱元亮，歲貢生；二伯祖元弼，選拔進士；四叔祖諱元禮，亦以貢生授教職，署建水縣訓導。祖諱元謨，以武庠生從戎，歷任守備都司，授雲南昭通鎮左營游擊，以功加總兵銜候補參將。父諱升瀛，以軍功敘花翎同知銜分省補用知縣。已指分貴州省候補，以性純孝，而祖父年已六十，不忍遠離，遂忘情仕進。祖父雖一武將，能文善書，尤關心時事，對清政之窳敗，深致不滿。甲午中日之戰，失地辱國，聞訊憤恚致疾逝世。父在籍守制被任爲駐鹽井渡轉運京銅委員，亦於庚子年以拳匪之亂致遭八國入京，憂憤以歿。先生生於民國紀元前二十六年歲次丙戌十一月二十九日子時。行三，長兄維周，參戎募早卒；仲兄維揚，雲南武備學堂畢業，歷任營長亦早卒。先生幼讀家塾，繼入昭通府立中學，升省垣優級師範學堂，旋改入法政學堂，畢業後復承調入全省地方自治研究所進修，以最優等第一名奉派昭通府七屬自治講習所所長，將赴任，時爲清宣統元年，適陸軍第十九鎮隨營學堂總辦張毅將軍託撰開學訓詞，其文清新典麗，於開學儀式中由學生隊長彭家珍宣讀，聆者無不欣然動色，沈護督尤頻頻領首。張毅將軍遂邀先生爲隨營學堂文案兼國文教官。未幾，隨營學堂歸併於講武學堂，總辦高爾登、監督李根源，仍邀先生以文案兼任教職。而張毅將

軍先已呈請護督委先生任三十七協司令部秘書。其後張毅、王振基兩統領先後調任督練公所參議，由蔡鍔（松坡）繼任，亦以先生文筆敏捷，深資倚畀。辛亥重九之役，贊襄機要光復滇垣，傳檄而定全省。蔡公被推爲雲南都督，先生晉任機要秘書。民國元年七月承蔡公命隨羅佩金將軍至上海晉謁國父孫中山先生，報告雲南光復之經過與今後建設之構想，羅將軍爲同盟會中堅份子，備蒙嘉勉，先生因羅將軍及陳英士先生之介遂入國民黨。民國二年一月被任爲雲南省行政公署總務科長，是年十月，轉任黑鹽井區鹽務督煎總辦，兼鹽興縣知事，少年出任，卽政平訟理，錚錚有聲。三年十月，調任箇舊縣知事，箇舊錫鑛爲全國之冠，鑛廠林立，勞工數十萬人，五方雜處，民情強悍，向稱難治。富商大賈，每因私利，不惜以厚資結納縣官，故官斯土者，輒成巨富，地方風習，至爲頹壞，省當局以先生在鹽興縣任內，廉幹有爲，故以之調任。到任之初，卽整躬率屬，一矯積弊，執法嚴明，毫不寬假，於推廣學校、整飭警察、設立醫院、開闢水源、修築道路等新事業，尤銳意爲之，不期年而廉幹之聲，著於全滇，有模範縣長之譽。四年袁世凱稱帝，將改元洪憲，雲南起義護國，傾全省之師以討之，後方空虛，袁亦亟謀擾滇，陰遣其侍從武官，卽僞郡王龍濟光之子龍體乾，於五年三月，自富良江外土司地，糾聚萬餘，備新式利械，乘虛內犯，箇舊適當其衝，先生親率警察二百餘人，及陸軍步兵一連，拼力抵禦，血戰三晝夜，彈盡援絕，突圍而出，身負重傷，昏蹶道旁水塘中，經民衆舁往錫務公司煉廠療傷，養傷時猶口述分兵抄襲敵後予以蕩平之意見，命警員趙之華喬裝馳呈都督唐公，果依所擬計劃，予以蕩平，滇局復

安，前方得以邁進。先生傷癒應召入川，任督軍公署秘書長。其時因國務總理段祺瑞嫉視西南武力，限額強令裁兵，又暗唆川軍師長劉存厚起而反抗，圍攻督軍公署七日夜，情殊危迫，先生急擬稿電知駐瀘州趙軍長又新，未經羅督軍畫諾即先拍發，未久電線即斷。幸趙軍長接電立派旅長金漢鼎率部星夜馳援，始解督署之圍。事後羅督軍及文武同僚，皆稱道先生膽識。旋隨羅督軍返瀘，道經大關故里，先生以母病留家侍奉。適唐繼堯將軍以靖國聯軍總司令出師駐軍畢節，屢電召先生入幕。先生於母喪期年後又奉電促，乃馳至遵義，途次隨節赴重慶召開七省聯軍軍事會議。民國七年冬，由滇赴粵，出席軍政府召開之地方行政會議畢，復承命取道臺灣赴日本考察軍政，歷時半載。先生鑒於地方自治實務之重要，電請留日繼續參觀其全國市縣以至町村基層組織，復入東京帝國大學研究。九年冬一度返國，值駐川滇軍軍長顧品珍率部回滇，唐公不欲因權位發生內爭，毅然高蹈於除夕引退，離滇經越南至香港，先生及秘書白之瀚、副官長李玉昆等隨從同往。國父孫中山先生特派汪兆銘、許崇智、伍朝樞、鄒魯等至港歡迎，同乘廣九路特備花車入粵，並賃居亞洲酒店爲行館，對唐公優禮有加，並促就副元帥長職，精誠合作；先生等亦從旁進言，終因唐紹儀、陳炯明及國會議員褚慧僧等別有用心，多方間離，唐公乃婉陳國父，以頻年積勞致疾，亟需療養而暫回香港。回港後，先生遂辭唐公，仍赴日本繼續研究，並參加東京市政研究會，遍歷各大都市及優良町村，實地研習。生平求學，以此三四年間爲最有心得，完成「都市計劃」、「法制要論」、「行政法精義」、「地方自治實務」、「田園都市」等書。十一年，唐公以滇

政日窳，應全省各界及紳民之請，重主省政，實行廢督裁兵，積極推行地方自治，迭電促歸。先生遂於三月回滇，被任蒙自道尹，旋奉派籌備昆明市政。是年八月，昆明市公所成立，升任爲市政督辦，凡六年；中復一度重赴日本，考察東京、橫濱兩市復興計劃之實施狀況，並以昆明市之都市計劃，與各專家商榷，製成圖案多種，携歸實施。此六年中，於市政建設上，如開闢市街、建設公園、培護名勝、擴張電燈及自來水廠、創設醫院、整飭警察、改良風俗等均多著績效，對教育事業及社會行政尤爲重視，全市國民教育，於民國十二年，即已完全普及。而創立社會行政機構，全國中實以昆明市公所之社會科爲最先。十六年，唐省長繼堯逝世，所部將領胡若愚、龍雲、張汝驥、李選廷等發生內鬨。胡若愚乞援黔省周西成，各界人士深以客軍入境爲慮，籲請胡率所部移駐滇東，以免首善之區淪爲戰場。胡爲便與黔軍聯絡，遂率部東移，而龍軍部隊先被迫遠移滇西，省垣空虛，四境匪患堪虞。先生以昆明市政督辦，身率市警編組保甲，並借用講武學校學生，維持全市及近郊百里以內治安，爲時數月，秩序井然，盜熄民安。十七年七月，先生奉國民政府任命爲雲南省政府委員，兼外交部特派駐滇交涉員，因平日服膺國父遺教，深感不平，等條約之束縛，並因在滇從政有年，於法國及其越南殖民地政府對滇省與旅越僑胞之種種壓迫，深爲痛恨，因收集有關資料，手編報告及改訂新約意見，費赴南京，晉謁國府主席蔣公，及行政院長譚公，爲扼要之陳述，仰蒙嘉納，並向外交部長王正廷氏，商請儘速改訂中法越南商約。是年十二月，中法商約會議開於南京，先生奉派爲我國代表之一，於會議中屢向法使馬泰爾氏，

舉出種種不平事實，據理力爭，深爲法人所憚。十八年三月，被選爲中國國民黨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，在京出席大會。八月，雲南省政府改組，復奉國民政府任命爲省府委員，兼民政廳長。先生以改訂中法越南商約，尚未竣事，仍留京滬間繼續努力。十九年五月十六日，中法越南通商專約，於南京外交部正式簽訂。自中法雙方開始談判以來，先後舉行正式會議凡二十二次，歷時十八個月，備歷艱辛，而新約始獲成立，雖因國勢關係，尚未能達到徹底廢除不平等條約之要求，而新約內容，確已得到平等互惠之處甚多。對於滇緬界務亦協助外交部向英使交涉，雙方同意派員實地勘劃。緣雲南界於越緬，強鄰逼處，必須擴除外力之束縛，而地方始有發展機運。先生在京於英法外交，既有此成就，乃於十九年五月回滇就省府委員兼民政廳長之任，父老相率出迎，盛況空前。時當訓政開始，乃依照六年訓政，地方自治事項，分年進度，積極設施，於自治幹部人員之訓練特予加強，全省各縣市區公所均普遍成立，縣參議員之選舉，亦經開始辦理，於縣長之訓練任用，要求極嚴，吏治漸入軌道，風氣爲之一變；倘先生得久於其任，則雲南地方自治，早已完成矣。二十年八月，以政見不得貫徹，辭職入京，奉國民政府任命爲立法院委員，旋又奉命兼任立法院秘書長。二十二年一月辭去秘書長兼職，專任立法委員，參訂民刑諸重要法典及五五憲草，並先後於地方自治法規之制訂，多所貢獻。二十三年十一月，被選爲中國國民黨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，在京出席大會。二十六年七月，抗戰軍興，十二月隨國府西遷至重慶，仍繼續立法工作。二十七年三月，奉召出席中國國民黨臨時代表大會於武昌。二十八年五月，因

蔣公電召，調任爲內政部政務次長，於六月一日在渝就職。對於職掌上之政務，除亟謀完成地方自治以利憲政之實施外，尤致力於下列二端：其一，創設戶政司；完成全國戶口調查，繼續辦理戶籍及人事登記，實施國民身分證制度，以爲推行庶政之基礎。其二，創設營建司；完成全國各級機關團體及一切公私建築之標準圖案，俾今後一切營建，皆有定式可循，以改正市容，表現我民族整齊莊嚴之精神。另增設方域司；掌理全國疆域及行政區劃。於是內政部各司處署會之序列爲總務司、民政司、地政司、戶政司、警政司、禮俗司、營建司、方域司、統計處、會計室、衛生署、禁煙委員會等，組織益臻完備，中央警官學校亦歸內政部監督。復於二十九年召開全國內政會議，各省民政廳長、地政局長、省會警務處長、有關機關代表、專家學者、內政部司署處長及中央警官學校校長均出席，總數達一百五十餘人，對完成新縣制、厲行地方自治、強化兵役制度、實施戶籍行政、完成全國各市縣鄉鎮之戶口普查登記、實施國民身分證、管理公共工程及都市計畫、整理全國疆域及各省市行政區劃等，均有詳密之討論及適時之議決。任內政部政務次長凡七年，於抗戰軍事劇烈期中，並親赴各省市視導地方自治，歷二十餘省市，五百餘縣，深入民間，洞悉各地民生疾苦，及山川風物，著有西北紀行雜詠，及東南紀行雜詠各一卷，于右任先生曾贈以聯曰：「三載觀風周郡國，一編得氣自山川」，蓋指此也。三十五年一月，奉國民政府特派爲雲南貴州區監察使，以西南耆宿，負風憲重任，物望所歸，實行身教。對邊省庶政尤以禁絕煙毒、肅清貪污，更而化愚爲智、轉貧爲富、化私爲公，勗勉行政當局，皆針對兩省癥結痛下針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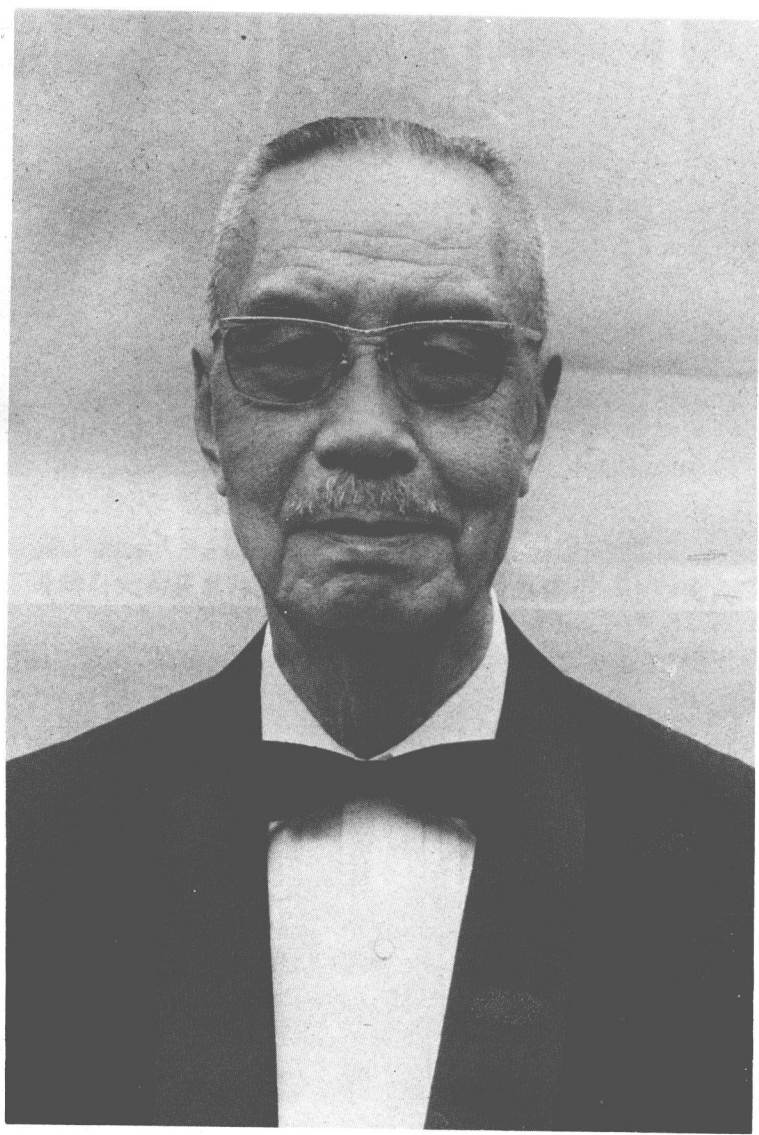
於是吏惕民懷，政風因以改進。並迭次親歷滇黔兩省各縣，巡迴視察，所到之處，必詳詢民間疾苦，尤不憚煩勞，對地方官民，多所激勉，俾能潛移默化，使社會風習，趨於淳厚，其所講稿，皆編列文集中。此外遇有貪污違法經查屬實者，輒嚴予糾彈，風骨凜然，深爲羣衆敬仰。三十五年十一月，赴京出席國民大會，完成憲法之制訂。三十六年當選行憲第一屆國民大會代表，赴京出席會議，並選舉總統副總統。三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雲南省參議會依憲政實施準備程序，選舉監察委員，先生以最高票當選爲第一名監察委員，遂辭國民大會代表，專任監察委員。三十七年六月，監察院第一次院會，當選爲雲貴區監察行署委員，卽返昆就職。其時戡亂之役已啓，西南初尚安堵，先生僕僕道塗，巡察訓教、車轍不停、極爲勞苦。三十八年春赴京參加監察院第二次院會，被選爲川康行署委員，當卽懇辭。四月赴臺，旋返昆明，因繼任行署委員遲未蒞任，無法遽離，八月，雲南主席盧漢有謀叛意，滇局阨隘，乃與張西林先生急飛港轉穗，晉謁先總統蔣公，密陳意見，建議以盧漢與谷正倫先生兩職對調，分長黔滇省政，蓋以谷先生之忠黨愛國，必能統率駐昆明之第八軍及二十六軍，堅守後方，遏匪侵犯，此外如胡宗南將軍部隊亦可入滇，滇西數十縣糧秣豐裕，足資供應，而滇省地形險要，大可堅守以爲中興基地。蔣公對先生所見，頻頻頷首稱是，翌晨蔣公倉促離粵，臨行仍囑人轉示對先生獎掖有加。先生仍赴港，時局勢日緊，遂未返滇，適德配仲夫人於盧漢叛變前夕，携兩幼女逃抵香港，驚悸之餘，全家罹病。仲夫人風濕舊疾復發，行動不便，先生外憂國事，內苦扶持，居夷一椽，情懷慘澹，適錢賓四先生在九

龍創設新亞書院乃邀先生教授文史。春秋佳日，並與熊天翼、陳鵠士、易君左、阮毅成諸先生集會聯吟，因有「海角鐘聲」之刊行。翌歲仲夫人稍癒，乃同來臺，任監察委員如故。四十八年赴日蒐集有關開國及護國珍貴史料多種，輯印民初文獻一束，收穫頗豐。四十九年奉派兼任中國國民黨中央紀律委員會委員，五十二年膺選中央評議委員。五十四年當選監察院副院長，於出席亞洲國會議員聯合會時，主張共維集體之自由安全，加強文化經濟之合作交流，反對共匪進入聯合國。考察中國在日本之文獻後，主張善保國家文物，擴充度藏設備，交換各國圖書，鼓勵出版外銷。在中日關係方面，主張掃除合作障礙，嚴防共黨陰謀，助我反攻復國，促進世界和平。於團結國會方面，主張強化議員組織，發揮統一效能，達成完全自由，維護真正民主。在社會安定方面，主張消弭兇殺、驕奢風氣，祛除不良習俗，減少社會犯罪因素，注重少年感化教育。在勗勉監院同仁方面，主張實施國民精神動員，推行國民生活須知，力倡風教以適應風憲，嚴行審計以配合主計。六十一年五月依法代理監察院院長，對監院院務，多所建樹。六十二年三月，自以年逾八旬，乃懇辭代院長及副院長本職，惟仍以委員出席院會，執行監察任務。溯自三十七年迄今，先生在監察院凡三十餘年，一本廉介志行，公忠爲國，勤求民隱，糾舉彈劾，繩愆糾繆，明允篤誠，無稍偏頗。辭監察院院長後，中央倚畀益殷，敦聘爲中國國民黨中央評議委員會主席團主席，仍兼中央考核紀律委員會及政策委員會委員，對於黨員紀律之維護，中央政策之協調，悉資訂謨，同欽老宿。六十三年五月復至日、韓、歐、美及東南亞各國，考察吏制文物，並致力於國民外交

，所至之處，宣揚文化，慰勉僑胞，高風亮節，舉世矚目，輜車所屆，皆有詩紀游，因有環遊集行世。先生政事之外，復耽詩學，淵源經史，自明清上溯唐宋各代皆能綜貫，而於顧亭林詩，最爲心契，且勤於創作。所著純漚類稿有詩一千二百餘首，皆掄揚風雅，取境高妙，既能爲社會寫實，且具時代風貌，非吟弄風月，流連光景者可比。集中尤多鼓吹中興，闢斥邪說之什，其「從無嘆老嗟卑句，儘有憂時濟世心。」蓋先生自許之句也。五十七年受中華學術院聘任詩學研究所所長，挖揚詩教，領導羣倫，並發行詩學月刊，於中華文化之復興，詩教之弘敷，致力極鉅，又復獎掖青年，輔助成立大專青年詩社。六十年第二屆世界詩人大會在臺召開，先生任籌備會主任委員及中華民國代表團團長，曾出席發表演講，六十三年獲膺桂冠詩人殊榮。六十二年復以詩作獲中華民國中山學術文化基金董事會中山文藝獎。先生雖年逾九十，居常伏案手寫回憶錄，彊記賸博，其敏銳不減當年，世稱異秉。文酒之會，每喜策杖參加，輒有詩紀勝。此外並任中華民國傳統詩學會名譽理事長，及中國詩經研究會名譽理事長，中國孔孟學會、船山學會監事，凡此有關學術機構之職務甚多，極爲各方所景仰。先生之純漚類稿，爲先生九十年間著作總集，凡百餘萬言，分上下兩集；上集詩稿，蒐集先生自民國二年起，至民國六十四年之作，逐年編列，而以采風集、環遊集及三十六年來之除夕疊韻集、聯稿及海角鐘聲附焉，六十餘年來，先生志行所在，足跡所經，皆可依次探索；下集爲文稿及講稿，文稿凡六十篇，講稿上卷爲在雲貴監察使署所講，下卷爲來臺後所講凡百篇，均於民國六十四年由正中書局出版。先生以耄耋高齡自六十五年春

親自校訂大關縣志，爲時年許，在臺參考資料不多，幸先生記分浩博，終克竣事，於六十六年八月由正中書局出版，大關之有志，實肇於此。先生書法，素極雅秀，以詩名故，向爲時賢所重，晚年在臺，求者益衆，八十歲後體力康泰，書法亦益見撲茂，神明功力，兩皆超勝，海內外愛好藝事者，每以得先生之寸縑隻字爲榮。九十歲後，猶手寫回憶錄，以爲日課，其九十生日詠懷詩云：「遙憶孤城落照邊，彩雲紅縷蔚藍天。雪鴻徑跡三千跡，隙駟流萍九十年。螺舍曾聞遭赤燬，翠湖終見漾青漣。壯心未已渾忘老，待寫中興頌一篇」。先生夙潛心佛學，修持頗深，並長南方寶生佛刹理事會，兼修大藏經，宏揚佛法，普濟世人。元配麻夫人，爲大關麻公耀明第三女。繼配仲夫人孝餘，吳縣仲公毓桂長女。麻夫人生女鼎芬，適昆明錢价，長子鼎康，昆明體育專科學校畢業，曾任職昆曲鐵路局，媳朱櫻。次子鼎森，中央警官學校畢業，曾任昆明市警察局第三分局局長，均陷大陸。仲夫人賢良淑孝，持家有方，撫字子女，尤有成就。平時照料先生飲食起居，無微不至。先生年臻大耋，身體康健，蓋仲夫人調護之功也。生女鼎鍾、鼎鈺、鼎鍾國立臺灣大學外文系畢業，美國印地安那大學圖書資訊博士，歷任哈佛大學燕京圖書館組長、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副館長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館長，先後任教輔仁大學、淡江大學、臺灣大學、師範大學、現在美主持王安漢學研究中心。適馮源泉，江蘇無錫人，美國普渡大學畢業，任職美國王安電腦公司。鼎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畢業，曾任職教育部，現任臺灣銀行企劃部研究員，適劉剛劍，河南信陽人，留學德國，獲杜彬根大學藥物化學博士，現任國防醫學院教授兼藥學系

主任。婿、女均績學有成，先生彌以爲慰。六十二年冬仲夫人以心臟之疾逝世後，先生平日規律之生活，賴鼎鍾、鼎鈺虔侍，得安享遐齡，以六十八年九月一日巳時卒，享年九十有四。綜觀先生生平修己治人，威而不猛，廉而不劌，澹泊寧靜，數十年如一日，嘗舉錢南園之用嚴說云：「寬則慢，微獨無以警無良，嘗因之註誤善類，故道莫尚於嚴，且未有用嚴而已敢偷惰者，自鞭之道，亦在是矣」，以風當世。又嘗書曾滌生詩「自古精誠能破石，熏天事業不貪錢」之句於座右以自策，宜乎滇南人士以先生清風亮節爲南園先生而後一人。先生雖詩名滿天下，而其學問，實直紹亭林梨洲，觀其居常收集史料，留心政制典章，雖行藏有卷舒之不同，其爲天地立心，爲生民立命之志，何嘗一日廢弛，卽此可以知其胸懷之廣濶，與積學之深厚，爲不可及焉。



張維翰先生遺像
(前民二十六年一月六日國民六十八年)



當與，政警察視閱赴（中排前）生先翰維張年二十三國民
。影合員人政警地



業署使察監貴雲持主（者立中）生先翰維張年七十三國民
。議會討檢務